

证券代码：688210

证券简称：统联精密

公告编号：2025-081

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及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11/6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 年 11 月 4 日~2025 年 11 月 3 日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万元~10,000万元
回购价格上限	75.85元/股
回购用途	☐ 减少注册资本 ☒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☐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☐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实际回购股数	236.6948万股
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1.4665%
实际回购金额	5,002.7726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14.58元/股~64.42元/股

一、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（包括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回购专项贷款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，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30.30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、2024 年 11 月 1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2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《回购报告书》，

公告编号：2024-064)。

由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回购报告书》，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现金分红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，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。因此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0.30 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0.15 元/股（含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0.15 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75.85 元/股（含）。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，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二、 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1）。回购期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每个月的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

（二）截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，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毕。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36.6948 万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.4665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64.42 元/股，最低价为 14.58 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,002.7726 万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（三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、回购价格、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，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。

（四）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、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

合上市条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三、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4 年 11 月 6 日，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2）。

2025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5 日期间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杨虎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480.7239 万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%刻度及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。

除上述情况外，自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至本公告披露前，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不存在二级市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四、 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份类别	本次回购前		回购完成后	
	股份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份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52,854,991	33.04	0	0.00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107,108,555	66.96	161,397,915	100.00
其中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1,267,001	0.79	2,393,393	1.48
股份总数	159,963,546	100.00	161,397,915	100.00

注：

1、上表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前数据，回购完成后股份数为截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数据。

2、本次回购前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1,267,001 股为公司前次回购股份计划回购的股份。

3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杨虎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深圳浦特科技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泛海统联科技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所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52,854,991 股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上市流通。

4、公司对 2022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，其中，新增股份 1,156,606 股，使用回购股份 1,240,556 股。

5、以上数据如有尾差，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五、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236.6948 万股，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，如未能在本公告披露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

转让完毕，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，并注销未转让股份。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，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、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认购新股和配股、质押等权利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，并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5日